

## 釋義

「《2006年礦產法》」	指	於2006年7月8日頒佈並於2006年8月26日生效的蒙古礦產法（可不時修訂及增補）
「澳元」	指	澳元，澳大利亞聯邦法定貨幣
「盟」	指	蒙古行政分區的最高層（基本上相等於省），蒙古共有21個盟
「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07年5月29日頒佈的存續章程
「美國材料與試驗協會」	指	美國材料與試驗協會
「審計委員會」	指	由董事會成立的董事會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報告程序，以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審計
「審計師」	指	本公司的香港審計師，即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澳洲證券交易所」	指	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
「英屬哥倫比亞」	指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
「《英屬哥倫比亞商業公司法》」	指	《英屬哥倫比亞商業公司法》（經不時修訂及增補）
「BHP Asia」	指	BHP Minerals Asia Inc，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溫哥華或多倫多的公眾假期）
「加元」	指	加元，加拿大法定貨幣
「年複合增長率」	指	年複合增長率
「加拿大結算系統」	指	由加拿大證券存管處營運的加拿大結算及存管服務
「加拿大證券管理局」	指	加拿大各省及領地的證券監管機構
「加拿大證券法」	指	本公司須遵守的加拿大各省及領地的證券法及根據該等法例制定的規則及規例，以及加拿大證券管理局的文書及政策（經不時修訂）
「加拿大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CIBC Mellon Trust Company
「加拿大股東名冊」	指	根據《英屬哥倫比亞商業公司法》由加拿大股份過戶登記處存置的本公司股份中央證券登記冊
「加拿大股份」	指	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買賣的股份
「加拿大證券存管處」	指	加拿大證券存管處有限公司
「中投公司」	指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到岸價」	指	成本、保險加運費，定義見國際商會Publishing SA（地址為38 cours Albert 1er, 75008 Paris, France）不時刊發的貿易詞

## 釋義

		彙釋義國際規則的最新版本（經不時修訂）或國際商會就代替上述規則而刊發的貿易詞彙釋義的正式規則（經不時修訂）
「CIM」	指	加拿大採礦、冶金及石油協會(The Canadian Institute of Mining, Metallurgy and Petroleum)
「CIM 標準」	指	CIM 議會就礦產資源及礦產儲量於 2005 年 12 月 11 日採納的 CIM 釋義標準（有關釋義或會不時修訂）
「煤炭交易」	指	艾芬豪向本公司轉讓其煤炭業務的交易，代價為本公司的股份及優先股，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艾芬豪集團的關係」一節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32 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及增補）
「本公司」	指	南戈壁能源有限公司，註冊編號為 C0792451，為一家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存續的公司，或（視乎文義而定）其任何子公司
「薪酬及福利委員會」	指	就執行董事會有關董事及本公司主管人員的薪酬及福利事宜責任而成立的董事會委員會
「中國鐵建」	指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DGMC」	指	蒙古地質及礦務土地清冊部，蒙古礦產資源局的屬下機構，負責蒙古勘探許可證及開採許可權的登記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權獎勵計劃」	指	於 2007 年 5 月 29 日修訂的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股權獎勵計劃
「汾渭」	指	山西汾渭能源諮詢有限公司，中國煤炭行業的獨立行業諮詢顧問
「第一份籌資協議」	指	艾芬豪與本公司於 2006 年 4 月 25 日訂立的第一份籌資協議，據此，艾芬豪同意向本公司提供 1,000 萬美元的信貸限額（其後相互協議增加至 1,500 萬美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同概要」
「離岸價」	指	離岸價，定義見 ICC Publishing SA（地址為 38 cours Albert 1er, 75008 Paris, France）不時公佈的國際貿易術語解釋通則（最新版）或由國際商會發佈的有關貿易術語解釋的官方通則，以取代上述通則（經不時修訂）
「Gallant」	指	Gallant Minerals Ltd.，根據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有關本公司於 Tsakhir 的勘探許可證的協議訂約方

## 釋義

「蒙古包」	指	傳統蒙古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
「GSC Paper 88-21」	指	加拿大地質勘察文件88-21「加拿大標準化煤炭資源／儲量報告制度」，為合資格人士於估計符合 NI 43-101 條煤炭礦產資源或礦產儲量的參考，惟有關估計須使用CIM標準所載類別披露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國際商會」	指	國際商會，地址為 38 cours Albert 1er, 75008, Paris, France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技術專家」	指	Norwest
「印尼」	指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而「印尼」一詞應作相應詮釋
「印尼公司法」	指	2007 年第 40 號印尼公司法（經不時修訂及增補），取代之 前 1995 年第 1 號公司法及其實施規則
「印尼礦業法」	指	印尼現時處理採礦活動的主要有效法例，包括有關礦產及煤 炭開採的2009年第4號法及根據該法作出的進一步法規、法 令、條例及決定
「投資協議」	指	開採許可證持有人可選擇與蒙古政府訂立的協議，內容關於 稅率的穩定性、按國際市價出售產品的權利、許可證持有人 可收取及處置有關出售的收入保證及就許可證持有人的投 資款額及年期的規定
「IUP」	指	izin usaha pertambangan，可根據印尼礦業法發出的兩種採 礦權的其中一種。IUP勘探授權進行開採過程的一般勘測、 勘探及可行性研究的階段。IUP生產經營授權興建、開採、 加工及提煉，以及銷售及運輸煤炭或礦產（如相關）
「艾芬豪」	指	艾芬豪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加拿大育空區法例註冊成立 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 的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聯合政策聲明」	指	香港聯交所與香港證監會於2007年3月7日刊發有關海外公 司上市的聯合政策聲明
「Kangaroo」	指	Kangaroo Resources Limited，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採礦 公司，主要於印尼 East Kalimantan 省開發一系列煤炭項目

## 釋義

「採礦權」	指	kuasa pertambangan，根據11號法的採礦權，授權於限定地區進行煤炭或礦產(a)一般勘測、(b)勘探、(c)開採、(d)加工及提煉或(e)運送或買賣（視乎情況而定）
「本文件財務數據截至日期」	指	2010年[●]，即本文件付印前用以確定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的財務數據截至日期
「11號法」	指	1967年第11號印尼礦業基本原則法，為於印尼礦業法頒佈前處理印尼採礦活動的主要法例。印尼礦業法廢除及取代11號法
「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基準利息」	指	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基準利息，銀行之間相互提供貸款所收取的利率
「馬克」	指	Mongolyn Alt MAK LLC
「馬克－慶華」	指	馬克及慶華的合營企業
「Mamahak 礦藏」	指	[於2009年12月[●]日前本公司持有85%權益] <sup>(1)</sup> ，位於印尼 East Kalimantan 省 Kutai Barat 縣 Long Bagun 區進行的煤炭開採、勘探及一般勘測項目
「金屬分部」	指	本公司以300萬元及其他非現金代價向艾芬豪出售的蒙古及印尼一系列基本及貴重金屬的勘探財產、相關資產、僱員及合同
「戰略性礦藏」	指	根據《2006年礦產法》，可能會對蒙古在國家及地區層面上的國家安全、或經濟及社會發展造成潛在影響的礦藏，或於任何特定年份正在為蒙古的國內生產總值帶來或有潛力為其帶來5%以上貢獻的礦藏
「礦產資源能源部」	指	礦產資源能源部，蒙古政府的內閣級部門
「圖格里克」	指	圖格里克，蒙古法定貨幣
「蒙古政府」	指	蒙古政府
「蒙古許可法」	指	於2001年2月1日頒佈並於2002年1月1日生效的蒙古許可法（可不時修訂及增補）
「Monnis」	指	Monnis International LLC，本公司Liebherr採礦設備的蒙古供應商
「蒙古礦產資源局」	指	蒙古礦產資源局，礦產資源能源部屬下部門，由DGMC營運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指	就協助董事會執行監察有關委任及推選董事會成員，以及制

附註：

(1) 假設本集團將於2009年12月31日或之前完成出售Mamahak礦藏的權益。

## 釋義

		定本公司企業管治指引責任而成立的董事會委員會
「Norwest」	指	位於美國猶他州鹽湖城的Norwest Corporation，為敖包特陶勒蓋技術專家報告、Soumber技術專家報告及Tsagaan Tolgoi技術專家報告的獨立技術報告作者
「Omnigovi Aimag (南戈壁省)」	指	蒙古的省份（或稱盟），亦指「Omnogovi Aimag」、「Omnogobi Aimag」、「南戈壁盟」及「Umnugobi Aimag」
「股票期權」	指	購買股份的股票期權
「敖包特陶勒蓋」	指	位於蒙古南部的敖包特陶勒蓋（前稱那林蘇海特）
「敖包特陶勒蓋綜合項目」	指	本公司於敖包特陶勒蓋的煤炭勘探、開發及生產項目，包括敖包特陶勒蓋礦及敖包特陶勒蓋井工礦藏
「敖包特陶勒蓋礦」	指	本公司於敖包特陶勒蓋營運的露天煤礦，包括深入地底 250 米的煤炭資源
「敖包特陶勒蓋開採許可證」	指	許可證號碼為 12726A，覆蓋約 9,300 公頃土地，包括日落礦區及日出礦區的範圍
「敖包特陶勒蓋技術專家報告」	指	Norwest 就敖包特陶勒蓋礦於 2009 年 10 月 21 日編製的獨立技術報告，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A – 敖包特陶勒蓋技術專家報告」
「敖包特陶勒蓋井工礦藏」	指	本公司於敖包特陶勒蓋的地下開發項目，包括深入地底 250 米至 600 米的煤炭資源
「Oyu Tolgoi 項目」	指	艾芬豪於蒙古南部 Oyu Tolgoi 進行的銅金勘探及開發項目
「外資公司」	指	於印尼註冊成立，並獲印尼投資協調委員會根據印尼適用法律法規批准成立為外商投資公司的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本文件所指的中國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優先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不附帶面值的優先股
「PT BKL」	指	PT Bara Karsa Lestari，根據印尼法律成立的公司，[於 2009 年 12 月 [●] 日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sup>(1)</sup>

附註：

(1) 假設本集團將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出售 Mamahak 礦藏的權益。

## 釋義

「PT MBE」	指	PT Mahakam Bara Energi，根據印尼法律成立的公司，[於2009年12月[●]日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sup>(1)</sup>
「PT MCM」	指	PT Mamahak Coal Mining，根據印尼法律成立的公司，[於2009年12月[●]日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sup>(1)</sup>
「PT MEL」	指	PT Mahakam Energi Lestari，根據印尼法律成立的公司，[於2009年12月[●]日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sup>(1)</sup>
「PT MMB」	指	PT Multi Mamahak Batubara，一家於2008年6月17日根據印尼法律成立的外資公司，[其於2009年12月[●]日前為本公司的合營子公司] <sup>(1)</sup>
「慶華」	指	內蒙古慶華集團，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
「縣」	指	印尼的政治分部，較省政府次一級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盧比」	指	盧比，印尼法定貨幣
「Score Resources」	指	Score Resources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第三方公司，為SGB 15%權益的擁有人
「第二份籌資協議」	指	艾芬豪與本公司於2007年10月25日訂立的第二臨時籌資協議，提供最多3,250萬美元的無抵押不可換股信貸限額（其後相互協議增加至6,000萬美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同概要」
「SGB」	指	SGQ Batubara (A) Pte. Ltd.，於2008年4月11日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其於2009年12月[●]日前為本公司擁有85%的子公司] <sup>(1)</sup>
「SGS」	指	Southgobi sands LLC，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於2006年8月24日根據蒙古法律於蒙古國家註冊處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號碼為5084555及證書編號為9019019096）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oumber 礦藏」	指	本公司的煤炭開採項目，位於日出礦區以東約20公里

### 附註：

(1) 假設本集團將於2009年12月31日或之前完成出售Mamahak礦藏的權益。

## 釋義

「Soumber 技術專家報告」	指	Norwest 就 Soumber 礦藏於 2009 年 10 月 21 日編製的獨立技術報告，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B – Soumber 技術專家報告」
「國家專業檢測機構」	指	蒙古政府負責國家法律法規的機構，包括勞工、安全及健康（不包括稅項）
「戰略性礦藏名單」	指	蒙古議會指定為戰略性礦藏的 15 個礦藏的名單
「日出礦區」	指	敖包特陶勒蓋綜合項目中界定及識別為日出礦區的煤炭礦藏範圍
「日落礦區」	指	敖包特陶勒蓋綜合項目中界定及識別為日落礦區的煤炭礦藏範圍
「第 2 級礦藏名單」	指	蒙古議會指定的 39 個礦藏的名單，有待蒙古政府進一步調查，以釐定其中一個或多個礦藏應否被指定為戰略性礦藏
「Tsagaan Tolgoi」	指	蒙古南部名為 Tsagaan Tolgoi 的地方
「Tsagaan Tolgoi 礦藏」	指	本公司於 Tsagaan Tolgoi 的煤炭勘探項目
「Tsagaan Tolgoi 技術專家報告」	指	Norwest 就 Tsagaan Tolgoi 礦藏於 2008 年 3 月 25 日編製的獨立技術報告，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C – Tsagaan Tolgoi 技術專家報告」(除接獲一項開採許可證外，其列載自該報告日期以來在項目並無任何重大進展的情況下的現況)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	指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政策」	指	多倫多交易所公司手冊、其附錄、申請人、上市發行人、證券律師及參與機構的員工通知（經不時修訂）
「多倫多創投交易所」	指	多倫多創投交易所，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的全資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土及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我們」或「本公司」	指	本公司或本集團（視文義而定）
「%」	指	百分比

除非另有訂明，否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以外以美元及加元計值的款額已按以下匯率（即於[●]的[●]匯率）於本文件內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

[●]港元：[●]美元

[●]港元：[●]加元

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聲明，表示加元、港元或美元的任何款額可以或已經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款額已作出進位調整。因此，若干款額的總數未必等於該等款額算術相加的總數。